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	
场内简称	诺安纯债	
交易代码	1632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3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82,740,592.3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影响债券市场各类要素的分析以及投资组合的积极主动管理,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在封闭期内,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原则上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进行适当的匹配。同时,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2.开放期投资安排 在开放期,本基金原则上将使基金资产保持现金状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各种有效管理措施,保障基金运作安排,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在开放期前根据市场情况,进行相应压力测试,制定开放期操作规范流程和应急预案,做好应付极端情况下赎回的准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诺安纯债	诺安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诺安纯债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3210	16321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90,326,920.31份	192,413,672.02份

注:本基金的A类份额通过场内和外两种方式交易,上市的证券所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场内简称“诺安纯债”,场内代码163210。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简称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诺安纯债	诺安债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6,398,885.18	4,277,844.88
2. 本期利润	26,530,776.86	7,071,680.3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84	0.036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96,789,515.90	247,213,120.7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99	1.285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诺安纯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1%	0.08%	1.09%	0.01%	1.92%	0.07%

诺安债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6%	0.08%	1.09%	0.01%	1.87%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首个申购赎回开放日当日的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诺安纯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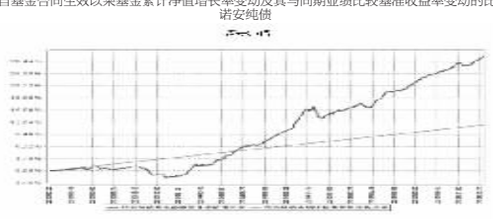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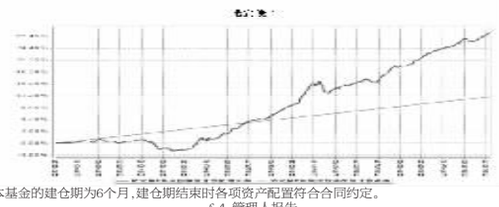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志华	固定收益部总监、总裁助理、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稳固收益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永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聚利债券基金经理、诺安裕鑫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	2013年5月25日	–	10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研究、投资工作。曾于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总裁助理。2013年5月起任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起任诺安稳固收益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任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起任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任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3月起任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起任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公司作出决定并对外公告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四季度,国内经济延续弱势。12月份,美联储不出意外重启加息,中国央行一方面放缓降息节奏,另一方面维持国内银行体系资金较宽裕的局面。债市出现风格切换 :利率债走出一波快牛行情,信用风险事件更加频繁,低评级债券信用利差扩大。

投资运作上,诺安纯债基本维持原有仓位,保持了较高债券杠杆比例。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诺安纯债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9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9%。

截至报告期末,诺安债C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8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6年一季度债券市场,基本面对债市的支撑仍在,资产荒背景下,对优质债券的需求依然旺盛。经济下行趋势下,信用风险需要关注。此外,汇率走势对债市的影响也需要持续跟踪。

诺安纯债将继续以配置为主,保持较高杠杆比例,并积极寻找潜在的交易性机会。同时将继续加强对持仓债券信用资质的跟踪管理,严控信用风险。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姓名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687,513,457.20	97.12
	其中:债券	1,687,513,457.20	97.1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862,220.48	0.51
7	其他资产	41,124,149.10	2.37
8	合计	1,737,499,826.7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姓名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471,000.00	2.6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471,000.00	2.66
4	企业债券	1,104,253,457.20	96.5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52,789,000.00	48.32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687,513,457.20	147.5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366004	13胡交投MTN001	500,000	54,175,000.00	4.74
2	101364005	13连城投MTN001	500,000	54,055,000.00	4.73
3	1380255	13铜陵建投债	500,000	53,830,000.00	4.71
4	124388	13任城债	500,000	53,780,000.00	4.70
5	1380238	13娄堰发展债	500,000	52,950,000.00	4.6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1,124,149.1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124,149.10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90,326,920.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0,326,920.31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2月19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的公告,自2015年12月19日起,增聘曹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②《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③《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④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⑤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四季度报告正文。

⑥报告期内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1日

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信用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交易代码	0001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6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106,827.73份
投资目标	在谨慎投资的前提下,本基金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 在封闭期内,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原则上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进行适当的匹配。同时,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2.开放期投资安排 在开放期,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各种有效管理措施,保障基金运作安排,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在开放期前根据市场情况,进行相应压力测试,制定开放期操作规范流程和应急预案,做好应付极端情况下巨额赎回的准备。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企业债指数收益率×6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中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普通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61,523.49
2.本期利润	762,603.4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536,802.7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2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主要财务指标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为:中证企业债指数收益率×60%+中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志华	固定收益部总监、总裁助理、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稳固收益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永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聚利债券基金经理、诺安裕鑫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	2013年6月18日	–	10	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类品种的研究、投资工作。曾于2010年8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总裁助理。2013年5月起任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任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8月起任诺安稳固收益一年期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任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起任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起任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任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3月起任诺安裕鑫收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2月起任诺安利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诺安景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信用债投资比例超过10个交易日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80%的情形,在托管行提示后,公司对相关比例进行了调整。除此之外,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1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四季度,国内经济延续弱势。12月份,美联储不出意外重启加息,中国央行一方面放缓降息节奏,另一方面维持国内银行体系资金较宽裕的局面。债市出现风格切换 :利率债走出一波快牛行情,信用风险事件更加频繁,信用债券信用利差扩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42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为配合积极的财政政策,货币政策操作将适度宽松,信用债收益率有望维持稳定。未来将结合权益类市场的风格变化,及债券市场的发行节奏,优化基金的投资组合。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5,461,982.40	95.62
	其中:债券	95,461,982.40	95.6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1,462.78	0.12
8	其他资产	4,248,066.82	4.26
9	合计	99,831,512.0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706,395.50	11.0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854,385.30	22.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854,385.30	22.89
4	企业债券	64,901,201.60	107.2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	16.52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5,461,982.40	157.6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0016	11泰交投债	500,000	54,275,000.00	89.66
2	018001	国开1301	138,530	13,854,385.30	22.89
3	126018	08江铜债	107,520	10,626,201.60	17.55
4	011551008	15中船SCP008	100,000	10,000,000.00	16.52
5	010107	21国债(7)	61,850	6,706,395.50	11.0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4,650.7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2,338.5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111,077.5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248,066.8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8,106,827.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106,827.7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没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于2015年12月19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的公告,自2015年12月19日起,增聘曹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②《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③《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④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⑤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四季度报告正文。

⑥报告期内诺安信用债券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1日

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鸿鑫保本混合
交易代码	0000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5月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8,249,743.5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提供投资金额安全的保证,并在此基础上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CPPI,Constant Protection Portfolio Insurance)和基于期权的组合保险策略(OBPI,Option-Based Portfolio Insurance)。基金主要通过CPPI策略,在未来三年保本周期中,对资产配置严格按照公司开发的保本模型进行优化动态调整,以达到保本和锁定部分收益的目的。同时,本基金通过积极稳健的股票投资策略,竭力为基金资产获取最高的增值回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由三部分组成:资产配置策略、稳健资产投资策略、风险资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保本周期同期限的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保本混合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低风险品种。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保证人	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959,984.53
2.本期利润	14,695,532.5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2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9,381,600.4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43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49%	0.39%	0.72%	0.01%	3.77%	0.38%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保本周期同期限的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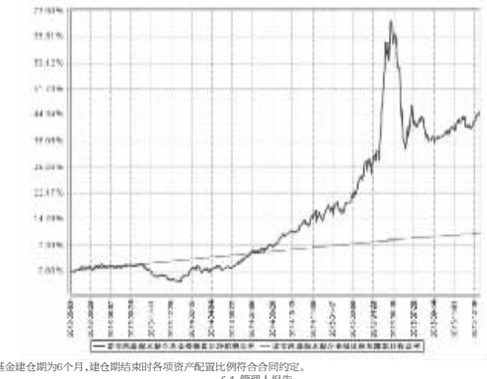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志华	固定收益部总监、总裁助理、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诺安鸿鑫保本混合基金经理、诺安信用债券一